

白河县财政局文件

白财农〔2019〕52号

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(以工代赈)预算的通知

县发改局：

根据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要求和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以工代赈)预算的通知》(安财农〔2019〕113号)，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0 年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以工代赈)资金 660 万元(直接支付)，其中：中央资金 230 万元(含劳务报酬 34.5 万元)、省级资金 430 万元。该项资金纳入财政涉农资金整合范围，用于我县脱贫攻坚项目。政府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。请严格依据我县 2020 年脱贫攻坚目标、年度整合方案和脱贫攻坚项目库及时确定和下达项目计划，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，并做好项目公示、报账管理、档案管理等工作。按照《陕西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白河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》使用管理资金，专账核算，专款专用，确保资金安全和脱贫攻坚成效。

白河县财政局
2019 年 12 月 10 日